

建信全球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2018 年第 1 号

基金管理人：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一月

【重要提示】

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2 年 3 月 12 日证监许可[2012]322 号文核准募集。本基金合同已于 2012 年 6 月 26 日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本基金投资于境外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境外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需充分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获得基金投资收益，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一是全球投资的特殊风险，包括海外市场风险、汇率及外汇管制风险等；二是投资工具风险，包括资源类相关行业股票的风险、其它股票的风险、债券风险、衍生品风险、正回购/逆回购风险等；三是基金投资的一般风险，包括积极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或技术风险、交易结算风险等。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认购（申购）本基金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招募说明书。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17 年 12 月 25 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 2017 年 9 月 30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本招募说明书已经基金托管人复核。

一、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建信全球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类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三、基金的投资目标

通过全球化的资产配置和组合管理，优选资源类相关行业的股票进行投资，在控制风险的同时，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四、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投资于全球证券市场中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股票和其他权益类证券、现金、债券及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其中，股票及其他权益类证券包括普通股、优先股、存托凭证、公募股票型基金等；现金、债券及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包括银行存款、可转让存单、回购协议、短期政府债券等货币市场工具，中长期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债券基金、货币市场基金等及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国际金融组织发行的证券，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金融衍生产品等。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投资于股票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60%，现金和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股票资产中投资于资源类相关行业的比例不低于 80%。

本基金采用的行业分类基准是 MSCI 和标准普尔联合发布的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lobal Industry Classification Standard, GICS），本基金所指的“资源类相关行业”包括：（1）能源，如综合性石油与天然气企业、石油与天然气的勘探与生产、石油天然气设备与服务等；（2）原材料，如多种金属与采掘、黄金、贵金属与矿产、化工及建筑材料等；（3）公用事业；（4）新能源及替代能源，如风能、太阳能、核能、生物能及可再生能源等；（5）农产品价值链。

本基金将重点关注与中国证监会签署了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MOU）及资源类相关行业表现良好或潜力较大的国家或地区。如与中国证监会签订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增加、减少或变更，本基金投资的主要证券市场将相应调整。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本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资源具有稀缺性的特点，有限供给的资源、不断增长的需求和市场化的定价机制决定了资源价值的长期提升，本基金通过投资于优质的资源类相关行业的上市公司，力争为投资者获取稳定的长期回报。

五、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投资策略方面，将采取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与自下而上的证券选择相结合、定量研究与定性研究相结合、组合构建与风险控制相结合等多种方式进行投资组合的构建（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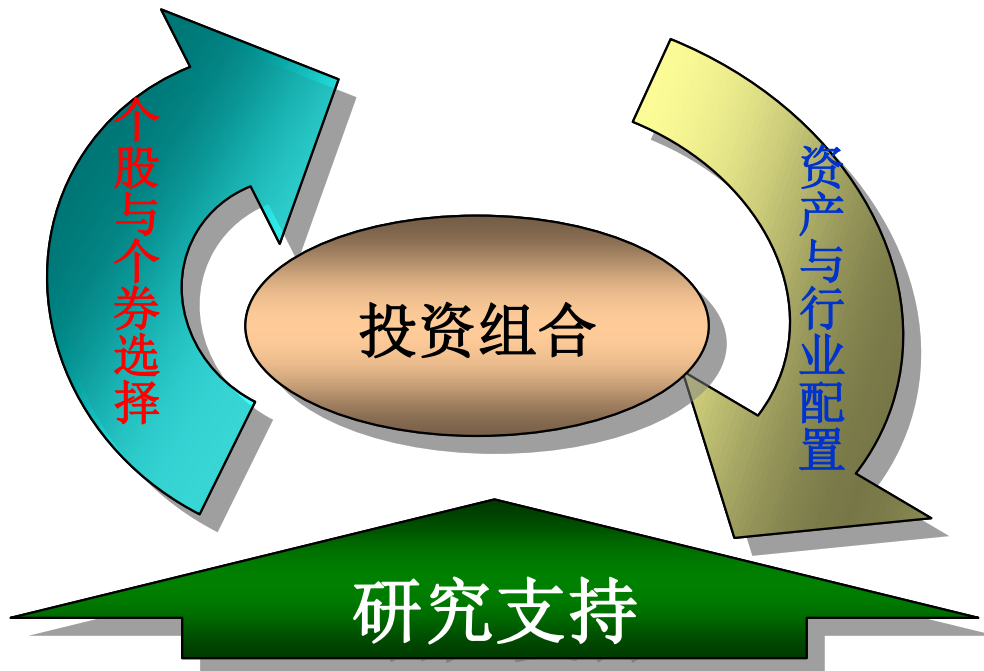


图1 投资组合构建的过程

本基金严格执行一套可持续的、可复制的投资流程，由选股创造超额收益并通过严格风险控制保持超额收益。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在基金资产的配置上采取战略性资产配置和战术性资产配置相结合的投资策略。

战略性资产配置基于不同资产类别的长期收益预期、收益波动性以及收益相关性进行。战术性资产配置则考虑资产类别的短期（通常不超过 1 年）收益情况进行。本基金资产配置以战略性资产配置为基础，同时结合战术性资产配置以增加潜在回报。

本基金综合运用定量和定性分析手段，判断股票和债券等大类资产的预期风险和收益水平及其相关性，并综合考虑仓位调整成本等因素，确定最优大类资产配置。本基金重点关注的因素包括：CPI 指标、PMI 领先指标、信心指标、资本开支、就业市场、通胀指标、估值指标、货币政策、大宗商品（石油、黄金、各种基本金属和矿产品等）价格、农产品价格等。

本基金运用量化模型（如季节性调整模型、盈利预测模型等）和定性分析手段对各种关注的因素进行研究，当 PMI 指标和信心指标小幅回落、企业资本开支下降、就业市场变差、经济增长处于停滞状态时，产能过剩和大宗商品价格下跌使得通胀水平更低，企业赢利微弱，此时政府往往采取降低短期利率的政策以刺激经济，本基金将增加现金资产的配置；当 PMI 指标和信心指标开始回升、企业资本开支增加、就业市场开始复苏时，政府往往采取宽松的货币政策，GDP 增长加速并处于潜能之上，通胀水平由于产能过剩仍然处于下降周期，企业盈利大幅上升，本基金将增加股票资产的配置。

当 PMI 指标和信心指标上升、企业资本开支攀升、就业市场开始饱和时，企业生产能力开始面临产能约束，经济过热并且通胀水平开始上升，此时政府往往采取加息政策以降低通胀水平，股票市场估值水平也不断提高，股票市场系统性风险不断增加，本基金将减少股票资产的配置。当 PMI 指标和信心指标大幅下降、企业资本开支大幅下滑、就业市场开始恶化时，经济处于滞胀阶段，GDP 的增长率降到潜能以下，但通胀高企（如以前的石油危机阶段），企业为保持盈利而提高产品价格，导致工资和产品价格螺旋式上涨，本基金将增加现金资产的持有比例。

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将定期根据市场变化，以研究结果为依据对当前资产配置进行评估并作必要调整。特殊情况下（如市场发生重大突发事件或预期将产生剧烈波

动），基金管理人也会对本基金在股票、债券、现金等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进行及时调整，以达到降低风险及提高收益的目的。

2、资产的区域配置

本基金对地区配置主要考察如下三个方面的因素：基本面变化、市场预期和相对估值水平。基本面变化指标主要包括各个地区的 GDP 增速、所处发展阶段、资源储量、消费水平和消费升级、产业升级和宏观经济状况，以及各个地区所属股票板块的盈利水平和成长趋势（包括地区销售数据、利润率、资本回报率）等；市场预期指标主要包括地区所属股票板块的盈利预期修正、成交量趋势等；相对估值水平主要通过地区所属股票板块的市盈率、市净率等指标的变动趋势来确定。

本基金的投资顾问将根据以上各项指标并利用全球研究平台选择具有吸引力的地区。投资顾问的研究人员将利用各种宏观先行指标对各个地区进行深入研究。投资顾问根据研究人员对不同地区的专业意见和组合风险管理的要求以团队为基础进行地区配置，本基金将把投资顾问选择的国家或地区作为重点候选配置地区。

在对投资顾问的建议进行评估的基础上，基金管理人将结合自身投资经验确定最终的重点投资地区。本基金将主要选择宏观经济状况良好、GDP 增速平稳、资源储备丰富、产业结构完整、政府政策扶持并且股票估值水平合理的国家或地区。在宏观经济发展良好、政局稳定的前提下，本基金着重分析该地区资源行业能否受益于大宗商品价格的上涨和全球资本流动。对于成熟市场国家，本基金还将考虑其消费水平的变动对大宗商品市场价格的影响；对于新兴市场国家，本基金还将考虑其消费升级、技术升级和产业升级带来的结构性机会。

本基金投资的地域主要包括：香港地区、美国、加拿大、英国、澳大利亚、俄罗斯、巴西、南非等市场。对于市场准入受到限制或基于运营成本考虑暂不直接进入的国家和地区，本基金管理人将采用在非受限国家交易的存托凭证、市场指数化产品、掉期或类似产品作为替代投资品种。

3、行业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采取主题投资的投资策略，主要投资于世界经济增长过程中充分受益的资源类相关行业，充分挖掘全球经济增长、产业升级、技术升级及消费升级带来的投资机会。本基金投资于资源类相关行业的资产占股票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

本基金运用多种指标对各个行业进行综合分析评价，分析行业资产预期回报水平，结合业绩比较基准及市场相关度，基于风险预算完成行业资产的具体配置。

本基金对行业配置主要考察以下三方面因素：基本面变化、市场预期和相对估值水平。基本面变化主要包括行业盈利水平和行业成长空间趋势（包括行业销售数据、行业利润率、行业资本回报率、行业竞争状况、行业相关企业的资源储量、行业全球供求关系变化趋势等）；市场预期指标主要包括盈利预期修正和成交量趋势等；相对估值水平主要通过分析行业市盈率、市净率等指标的变动趋势来确定。

本基金的投资顾问将根据以上各项指标并利用全球研究平台选择具有吸引力的行业，投资顾问的研究人员将分析宏观经济的各种先行指标对各类行业进行研究，投资顾问根据研究人员对不同行业的专业意见和组合风险管理的要求以团队为基础进行行业配置。本基金将把投资顾问选择的行业作为重点候选行业，在对投资顾问的建议进行评估的基础上，基金管理人将结合自身投资经验选择基本面良好、行业成长空间较大、增长超过平均水平、市场预期乐观并且估值合理的行业进行重点配置。

4、股票投资组合策略

在确定国家、地区和行业配置比例的基础上，本基金将根据目标证券市场的特点选择品质优良、估值合理的上市公司股票进行投资。本基金强调对具有良好流动性、基本面发生积极变化、具有良好市场预期甚至可能超出市场预期、并具有合理估值水平的股票进行发掘。

（1）基本面

在基本面方面，本基金关注如下因素：

- 1) 公司的资源储备及勘探开发能力，主要考察上市公司市值/可开采储量情况和公司的勘探开发投入等；
- 2) 公司成长性，主要考察公司未来的盈利增速；
- 3) 公司的财务结构，主要考察公司的财务稳定性及现金流状况；
- 4) 公司的技术突破能力，主要考察公司的技术水平和研发投入状况；
- 5) 公司商业模式的发展潜力，主要考察是否能够满足消费者多变的消费需求，是否能够进行标准化的异地扩张；
- 6) 公司治理结构和管理团队，主要考察公司治理情况和管理水平；

7) 公司进入壁垒，主要考察公司是否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是否具有较强的采购成本和销售定价控制能力；

8) 公司市场占有率，主要考察消费者对公司产品或服务的忠诚度。

（2）市场预期

在市场预期方面，本基金关注的指标包括价格动量、价格反转、波动率调整、空头仓位及多空仓位比例等。

（3）估值

在估值方面，本基金关注的指标包括 P/资源储量、市盈率、市净率、市现率、销售净利率、净资产收益率 ROE 等。

5、固定收益类投资组合策略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以股票等权益类证券作为主要投资对象，但在必要情况下，本基金也将部分投资于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的债券或公募债券基金。本基金将定期举行海外投资决策会议决定当期债券投资的比重和策略，并由海外投资部负责提供研究支持，境外投资顾问也将在必要时提供具体的研究支持。

6、衍生品投资组合策略

为了规避风险、实现投资组合的风险管理，本基金在必要时将适度投资金融衍生工具，包括掉期、期权、股指期货等。其中，在出现市场准入限制性情况时，本基金可以采用掉期或类似产品间接投资于拟投资的市场；期权则主要用于套期保值；股指期货投资既可用于套期保值，也可以用于在保持现金仓位的前提下提高投资收益。

7、多币种管理策略

多币种国际化投资可有效分散汇率风险，有助于在同一风险水平上提高组合收益。进行国际化的多币种投资意味着本基金资产将以多币种的形式存在。

由于本基金是以人民币计价、多币种投资的产品，组合资产将涉及除人民币以外的港币、美元、欧元等多种货币。本基金将主要通过将资产分散投资于多个币种来减少汇率风险，在必要时也会对主要汇率风险进行套保。

（二）投资决策依据和决策程序

1、投资决策机制

本基金管理人海外投资决策委员会是境外投资管理业务的最高决策机构；海外投

资总监全面负责公司的境外投资、研究工作，并向海外投资决策委员会报告；基金经理负责基金的日常投资运作；境外投资顾问主要就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证券选择定期提出意见与建议，供基金管理人决策参考。

2、投资管理流程

本基金的投资程序由资产配置、组合构建、交易执行、风险管理与业绩评估四个阶段组成：

（1）资产配置

本基金的资产配置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境外投资顾问为基金管理人提供总体投资策略建议，包括大类资产配置、区域资产配置以及行业资产配置建议。

境外投资顾问定期参加基金管理人召开的投资策略会议。基金经理与境外投资顾问的相关基金经理之间建立一对一联系，并定期进行观点交流。

（2）组合构建

本基金的组合构建由基金管理人负责。基金管理人在参考境外投资顾问提供的总体投资策略建议的基础上，决定本基金组合构建和调整策略。同时，基金管理人以自身研究平台为主，并参考境外投资顾问的个股分析及建议，进行股票选择与组合构建。

（3）交易执行

本基金的交易指令由基金管理人负责下达。基金管理人将直接发送交易指令到境外投资顾问的交易平台，由境外投资顾问的交易员通过经纪商执行。经纪商的选择和交易分配由基金管理人负责。

（4）风险管理与业绩评估

本基金的风险管理与业绩评估由基金管理人负责。境外投资顾问提供风险管理与业绩评估的平台与系统方面的技术支持，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监管机构和境外市场的监管要求以及《基金合同》规定，制定风险管理制度，并负责风险管理措施的有效实施；基金管理人定期或不定期对组合进行绩效归因分析，并由境外投资顾问提供相关协助，为投资决策提供依据。

根据全球证券市场投资环境变化以及投资操作的需要，或基金管理人更换或撤销境外投资顾问，基金管理人可对上述投资管理流程做出调整，并在招募说明书更新中

公告。

六、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 $50\% \times \text{MSCI 全球能源行业净总收益指数收益率 (MSCI ACWI Energy Net Total Return Index)} + 50\% \times \text{MSCI 全球原材料行业净总收益指数收益率 (MSCI ACWI Material Net Total Return Index)}$ 。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指数编制单位停止计算编制该指数或更改指数名称、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指数时，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报备中国证监会后，可以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

七、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主动管理的全球配置型混合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中高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水平的投资品种。

八、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7 年 10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本报告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1,750,122.37	81.24
	其中：普通股	13,898,633.51	51.91
	优先股	—	0.00

	存托凭证	7,851,488.86	29.32
	房地产信托凭证	—	0.00
2	基金投资	2,338,783.82	8.74
3	固定收益投资	—	0.00
	其中：债券	—	0.00
	资产支持证券	—	0.00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0.00
	其中：远期	—	0.00
	期货	—	0.00
	期权	—	0.00
	权证	—	0.00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0.0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0.00
6	货币市场工具	—	0.00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614,727.15	9.77
8	其他资产	70,636.29	0.26
9	合计	26,774,269.63	100.00

2、报告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分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美国	19,869,841.78	77.45
中国香港	1,880,280.59	7.33
合计	21,750,122.37	84.78

3、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能源	10,349,560.35	40.34
材料	11,400,562.02	44.44
合计	21,750,122.37	84.78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4、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明细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公司名称（中文）	证券代码	所在证券市场	所属国家（地区）	数量（股）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DOWDUP	DowDu	US26078	纽约	美国	3,233	1,485,474.8	5.79

	ONT INC	Pont Inc	J1007	证 交 所			7	
2	EXXON MOBIL CORP	埃 克 森 美 孚 石 油	US30231 G1022	纽 约 证 券 交 易 所	美国	2,538	1,380,908.1 9	5.38
3	BASF SE-SPO N ADR	巴 斯 夫 欧 洲 公 司	US05526 25057	纽 约 证 券 交 易 所	美国	1,456	1,029,144.2 6	4.01
4	TOTAL SA-SPO N ADR	道 达 尔	US89151 E1091	纽 约 证 券 交 易 所	美国	2,319	823,724.77	3.21
5	ROYAL DUTCH SHELL- SPON ADR-B	荷 兰 皇 家 壳 牌	US78025 91070	纽 约 证 券 交 易 所	美国	1,791	743,393.46	2.90
6	LYONDE LLBASE LL INDU-C L A	利 安 德 巴 塞 尔 工 业 公 司	NL00094 34992	纽 约 证 券 交 易 所	美国	1,072	704,716.66	2.75
7	VEDANT A LTD-AD R	韦 丹 塔 有 限 公 司	US92242 Y1001	纽 约 证 券 交 易 所	美国	5,015	644,379.28	2.51
8	ROYAL DUTCH SHELL- SPON ADR-A	荷 兰 皇 家 壳 牌	US78025 92060	纽 约 证 券 交 易 所	美国	1,584	636,868.43	2.48
9	CHEVRO N CORP	雪 佛 龙	US16676 41005	纽 约 证 券 交 易 所	美国	795	619,969.42	2.42
10	PACKAG ING CORP OF	美 国 包 装 公 司	US69515 61090	纽 约 证 券 交 易 所	美国	783	595,956.72	2.32

	AMERIC A							
--	-------------	--	--	--	--	--	--	--

注：所有证券代码采用 ISIN 码。

5、报告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金融衍生品。

9、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运作方式	管理人	公允价值	占基金 资产净 值比例 (%)
1	ISHARES MSCI CHINA ETF	ETF	交易型开 放式指数	BlackRock Fund Advis ors	837,444.04	3.26
2	ISHARES GLOBAL MATERIAL S ETF	ETF	交易型开 放式指数	BlackRock Fund Advis ors	824,575.09	3.21
3	ISHARES GLOBAL ENERGY ETF	ETF	交易型开 放式指数	BlackRock Fund Advis ors	676,764.69	2.64

10、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基金该报告期内投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均无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和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2）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范围。

(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人民币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61,853.51
4	应收利息	114.86
5	应收申购款	8,667.92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70,636.29

(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九、基金的业绩

基金业绩截止日为 2017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 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2 年 6 月 26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	1.60%	0.58%	13.22%	1.02%	-11.62%	-0.44%
2013 年 1 月 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	4.70%	0.78%	3.26%	0.78%	1.44%	0.00%

2014年1月1日—2014年12月31日	-10.48%	0.86%	-8.15%	0.83%	-2.33%	0.03%
2015年1月1日—2015年12月31日	-24.59%	1.60%	-15.32%	1.39%	-9.27%	0.21%
2016年1月1日—2016年12月31日	14.80%	1.10%	34.49%	1.19%	-19.69%	-0.09%
2017年1月1日—2017年9月30日	6.26%	0.69%	5.02%	0.64%	1.24%	0.05%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 2012年6月26日—2017年9月30日	-12.40%	1.03%	28.44%	1.02%	-40.84%	0.01%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计价货币为人民币。

十、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6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6层

成立日期：2005年9月19日

法定代表人：许会斌

联系人：郭雅莉

电话：010-66228888

注册资本：人民币2亿元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158号文批准设立。

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65%；美国信安金融服务公司，25%；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10%。

本基金管理人公司治理结构完善，经营运作规范，能够切实维护基金投资人的利

益。股东会为公司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以及选举和更换董事、监事等事宜。公司章程中明确公司股东通过股东会依法行使权利，不得以任何形式直接或者间接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和基金资产的投资运作。

董事会为公司的决策机构，对股东会负责，并向股东会汇报。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 3 名为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有关重大事项的决策权、对公司基本制度的制定权和对总裁等经营管理人员的监督和奖惩权。

公司设监事会，由 6 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 3 名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向股东会负责，主要负责检查公司财务并监督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尽职情况。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许会斌先生，董事长，高级经济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中国建设银行突出贡献奖、河南省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1983 年毕业于辽宁财经学院基建财务与信用专业，获学士学位。历任中国建设银行筹资储备部副主任，零售业务部副总经理，个人银行部副总经理，营业部主要负责人、总经理，个人银行业务部总经理，个人银行业务委员会副主任，个人金融部总经理，2006 年 5 月起任中国建设银行河南省分行行长，2011 年 3 月出任中国建设银行批发业务总监，2015 年 3 月起任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孙志晨先生，董事，现任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总裁。1985 年获东北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2006 年获得长江商学院 EMBA。历任中国建设银行总行筹资部证券处副处长，中国建设银行总行筹资部、零售业务部证券处处长，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个人银行业务部副总经理。

曹伟先生，董事，现任中国建设银行个人存款与投资部副总经理。1990 年获北京师范大学中文系硕士学位。历任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分行储蓄证券部副总经理、北京分行安华支行副行长、北京分行西四支行副行长、北京分行朝阳支行行长、北京分行个人银行部总经理、中国建设银行个人存款与投资部总经理助理。

张维义先生，董事，现任信安北亚地区总裁。1990 年毕业于伦敦政治经济学院，获经济学学士学位，2012 年获得华盛顿大学和复旦大学 EMBA 工商管理学硕士。历任

新加坡公共服务委员会副处长，新加坡电信国际有限公司业务发展总监，信诚基金公司首席运营官和代总经理，英国保诚集团（马来西亚）资产管理公司首席执行官，宏利金融全球副总裁，宏利资产管理公司（台湾）首席执行官和执行董事，信安北亚地区副总裁。

郑树明先生，董事，现任信安国际(亚洲)有限公司北亚地区首席营运官。1989 年毕业于新加坡国立大学。历任新加坡普华永道高级审计经理，新加坡法兴资产管理董事总经理、营运总监、执行长，爱德蒙得洛希尔亚洲有限公司市场行销总监。

华淑蕊女士，董事，现任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毕业于吉林大学，获经济学博士学位。历任《长春日报》新闻中心农村工作部记者，湖南卫视《听我非常道》财经节目组运营总监，锦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锦辉精细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业务七部副总经理、理财中心总经理、财富管理总监兼理财中心总经理、副总经理，光大证券财富管理中心总经理（MD）。

李全先生，独立董事，现任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1985 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1988 年毕业于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历任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和中国农村信托投资公司职员、正大国际财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资金部总经理，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王建国先生，独立董事，曾任大新人寿保险有限公司首席行政员，中银保诚退休金信托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英国保诚保险有限公司首席行政员，美国国际保险集团亚太区资深副总裁，美国友邦保险（加拿大）有限公司总裁兼首席行政员等。1989 年获 Pacific Southern University 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伏军先生，独立董事，法学博士，现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法学院教授，兼任中国法学会国际经济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副秘书长、中国国际金融法专业委员会副主任。

2、监事会成员

张军红先生，监事会主席。毕业于国家行政学院行政管理专业，获博士研究生学位。历任中国建设银行筹资部储蓄业务处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零售业务部主任科员；个人银行业务部个人存款处副经理、高级副经理；行长办公室秘书一处高级副经理级秘书、秘书、高级经理；投资托管服务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投资托

管业务部副总经理；资产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2017年3月起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方蓉敏女士，监事，现任信安国际（亚洲）有限公司亚洲区首席律师。曾任英国保诚集团新市场发展区域总监和美国国际集团全球意外及健康保险副总裁等职务。方女士1990年获新加坡国立大学法学学士学位，拥有新加坡、英格兰和威尔斯以及香港地区律师从业资格。

李亦军女士，监事，高级会计师，现任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机构与战略研究部总经理。1992年获北京工业大学工业会计专业学士，2009年获中央财经大学会计专业硕士。历任北京北奥有限公司，中进会计师事务所，中瑞华恒信会计师事务所，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助理、副经理，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华电财务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企业融资部经理。

严冰女士，职工监事，现任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2003年7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行政管理专业，获硕士学位。曾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人力资源部人力资源专员。2005年8月加入建信基金管理公司，历任人力资源管理专员、主管、部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

刘颖女士，职工监事，现任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内控合规部副总经理兼内控合规部审计部（二级部）总经理，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ACCA）资深会员。1997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会计系，获学士学位；2010年毕业于香港中文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师、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运营部高级经理。2006年12月至今任职于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内控合规部。

安晔先生，职工监事，现任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信息技术总监兼信息技术部总经理。1995年毕业于北京工业大学计算机应用系，获得学士学位。历任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分行信息技术部，中国建设银行信息技术管理部北京开发中心项目经理、代处长，建信基金管理公司基金运营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信息技术部执行总经理、总经理。

3、公司高管人员

孙志晨先生，总裁（简历请参见董事会成员）。

曲寅军先生，副总裁，硕士。1999年7月加入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历任审计部科

员、副主任科员、团委主任科员、重组改制办公室高级副经理、行长办公室高级副经理；2005年9月起就职于建信基金管理公司，历任董事会秘书兼综合管理部总监、投资管理部副总监、专户投资部总监和首席战略官；2013年8月至2015年7月，任我公司控股子公司建信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15年8月6日起任我公司副总裁，2015年8月至2017年11月30日专任建信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17年11月30日起兼任建信资本管理公司董事长。

张威威先生，副总裁，硕士。1997年7月加入中国建设银行辽宁省分行，从事个人零售业务，2001年1月加入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个人金融部，从事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业务，任高级副经理；2005年9月加入建信基金管理公司，一直从事基金销售管理工作，历任市场营销部副总监（主持工作）、总监、公司首席市场官等职务。2015年8月6日起任我公司副总裁。

吴曙明先生，副总裁，硕士。1992年7月至1996年8月在湖南省物资贸易总公司工作；1999年7月加入中国建设银行，先后在总行营业部、金融机构部、机构业务部从事信贷业务和证券业务，历任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机构业务部高级副经理等职；2006年3月加入我公司，担任董事会秘书，并兼任综合管理部总经理。2015年8月6日起任我公司督察长，2016年12月23日起任我公司副总裁。

吴灵玲女士，副总裁，硕士。1996年7月至1998年9月在福建省东海经贸股份有限公司工作；2001年7月加入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人力资源部，历任副主任科员、业务经理、高级经理助理；2005年9月加入建信基金管理公司，历任人力资源部总监助理、副总监、总监、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兼综合管理部总经理。2016年12月23日起任我公司副总裁。

4、督察长

吴曙明先生，督察长（简历请参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5、本基金基金经理

赵英楷先生，海外投资部总经理，美国哥伦比亚大学商学院 MBA，美籍华人。曾任美国美林证券公司研究员、高盛证券公司研究员、美林证券公司投资组合策略分析师、美国阿罗亚投资公司基金经理；2010年3月加入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历任海外投资部执行总监、海外投资部总监、量化衍生品及海外投资部总经理、海外投

资部总经理。2011 年 4 月 20 日起任建信全球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1 年 6 月 21 日起任建信新兴市场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2 年 6 月 26 日起任建信全球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李博涵先生，硕士，加拿大籍华人。曾就职于美国联邦快递北京分公司、美国联合航空公司北京分公司和美国万事达卡国际组织北京分公司。2005 年 2 月起加入加拿大蒙特利尔银行，任全球资本市场投资助理；2006 年 8 月起加入加拿大帝国商业银行，任全球资本市场投资顾问；2008 年 8 月加入我公司海外投资部，任高级研究员兼基金经理助理；2013 年 8 月 5 日起任建信全球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11 月 13 日起任建信全球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新兴市场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6、海外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孙志晨先生，总裁。

赵乐峰先生，总裁特别助理。

赵英楷先生，海外投资部总经理。

7、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十一、境外投资顾问

（一）基本情况

名称：信安环球投资有限公司（Principal Global Investors, LLC.）

注册地址：801 Grand Avenue, Des Moines, IA 50392-0490

办公地址：801 Grand Avenue, Des Moines, IA 50392-0490

成立日期：1998 年 10 月 13 日

监管机关批准文号：801-55959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联系人：Barbara McKenzie

电话：001-515-362-2800

公司网址：www.principalglobal.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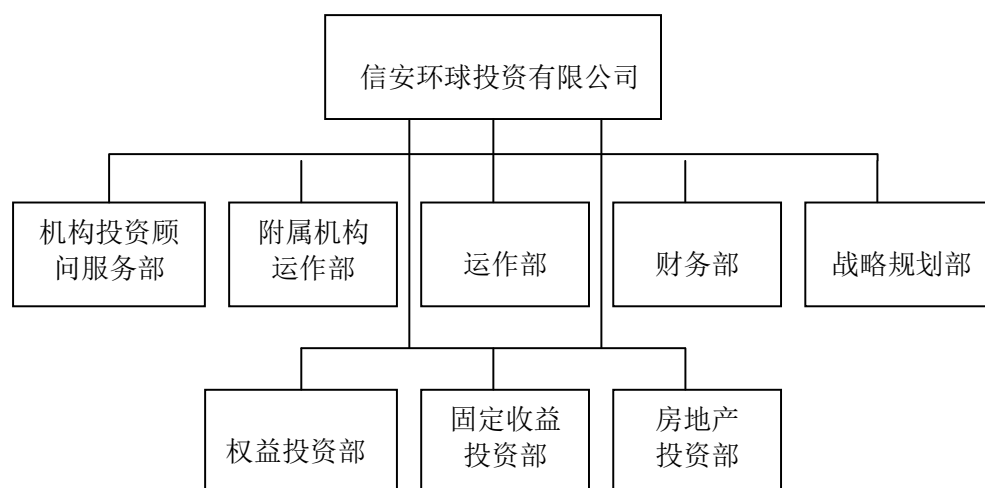
（二）简要介绍

信安环球投资有限公司是信安金融集团的成员公司。信安金融集团成立于 1879 年，是美国最大的养老金管理机构之一，也是《财富》500 强企业，在全球拥有超过 1.46 万雇员，为全球 1,920 万企业、个人和机构客户提供多元化的金融产品和服务，包括退休和投资服务、人寿和健康保险以及银行服务。信安金融集团在亚洲、欧洲、澳洲、拉丁美洲和美国等地的十八个国家设有机构。

由于公司主要致力于资产管理，信安环球投资有限公司的目标可以概括为：提供优秀的投资业绩、高效率的运营和客户满意度。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信安环球投资有限公司共有员工 1,702 名，资产管理规模为 4,111 亿美元。

信安环球投资有限公司组织架构如图所示：



信安环球投资公司业务成长迅速，从资产管理规模来看，2001 年为 831 亿美元，到 2014 年 3 月底增长到 3,176 亿美元。同时，信安环球投资有限公司将通过维护和扩展现有的客户关系，开发新的机构客户来实现资产管理规模的持续增长。

（三）境外投资顾问的职责

境外投资顾问向基金管理人提供的服务及应履行的职责包括（但不限于）：

1、向基金管理人提供有关 QDII 基金资产组合的建议、协助评估 QDII 基金的风险及绩效、投资研究业务培训、执行及交割基金管理人认为应按照操作程序执行及交割

的交易，并向基金管理人及 QDII 基金托管人提供有关该等交易的有关资料。为避免歧义，未经基金管理人事先书面批准，境外投资顾问不得执行任何投资；

2、就全球市场的宏观经济分析提供书面报告，并就证券买卖及 QDII 基金组合提供建议，该等报告的内容和频率须经由基金管理人和境外投资顾问不时同意；

3、监督基金管理人有关 QDII 基金的境外投资是否符合所投资的市场和/或国家所适用的法律、法规或规则。如境外投资顾问发现基金管理人该等境外投资存在违反上述法律、法规或规则的情形，境外投资顾问应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基金管理人，列明违反的情形并提出可行的改正建议。

4、境外投资顾问承诺始终将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置于其自身利益之上，并为 QDII 基金寻找最佳执行。

5、依基金管理人要求，就如何行使表决权提出建议。

6、充分披露涉及经合理预期可能会对 QDII 基金财产产生重大影响的任何利益冲突和事件的一切重要事实，包括但不限于境外投资顾问主要负责人员的变动、公司涉及到重大诉讼或仲裁，受到境外投资顾问所在地国家或地方监管机关处罚，重大事项正在接受司法部门、监管机构的立案调查，不再有资格作为境外投资顾问提供本合同所规定的服务等。

7、认真对待并严格执行或满足基金管理人依据《投资顾问合同》提出的合理要求。

8、尽力公平客观对待其所提供投资顾问服务的客户，禁止对其中某些客户提供比其他客户更加优惠的待遇。

9、履行适用法律法规规定（在该等规定与境外投资顾问担任《投资顾问合同》下境外投资顾问直接有关的范围内）及《投资顾问合同》规定的其他义务。

十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银行”）

住所及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83 年 10 月 31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仟玖佰肆拾叁亿捌仟柒佰柒拾玖万壹仟贰佰肆拾壹元整

法定代表人：陈四清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4 号

托管部门信息披露联系人：王永民

传真：（010）66594942

中国银行客服电话：95566

（二）基金托管部门及主要人员情况

中国银行托管业务部设立于 1998 年，现有员工 110 余人，大部分员工具有丰富的银行、证券、基金、信托从业经验，且具有海外工作、学习或培训经历，60% 以上的员工具有硕士以上学位或高级职称。为给客户提供专业化的托管服务，中国银行已在境内、外分行开展托管业务。

作为国内首批开展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商业银行，中国银行拥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一对多、一对一）、社保基金、保险资金、QFII、RQFII、QDII、境外三类机构、券商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企业年金、银行理财产品、股权基金、私募基金、资金托管等门类齐全、产品丰富的托管业务体系。在国内，中国银行首家开展绩效评估、风险分析等增值服务，为各类客户提供个性化的托管增值服务，是国内领先的大型中资托管银行。

（三）证券投资基金托管情况

截至 2017 年 09 月 30 日，中国银行已托管 637 只证券投资基金，其中境内基金 600 只，QDII 基金 37 只，覆盖了股票型、债券型、混合型、货币型、指数型等多种类型的基金，满足了不同客户多元化的投资理财需求，基金托管规模位居同业前列。

十三、境外托管人

（一）中银香港概况

名称：[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住所：[香港中环花园道 1 号中银大厦]

办公地址：[香港中环花园道 1 号中银大厦]

法定代表人：[岳毅总裁]

成立时间：[1964 年 10 月 16 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联系人：[黄晚仪 副总经理 托管业务主管]

联系电话：[852-3982-6753]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中银香港”）早于 1964 年成立，并在 2001 年 10 月 1 日正式重组为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是一家在香港注册的持牌银行。其控股公司-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中银香港(控股)”）-则于 2001 年 2 日在香港注册成立，并于 2002 年 7 月 25 日开始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2002 年 12 月 2 日被纳入为恒生指数成分股。中银香港目前主要受香港金管局、证监会以及联交所等机构的监管。

截至 2016 年 12 月月底，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的总资产超过 23,277 亿港元，资本总额超过 2,168 亿港元，总资本比率为 22.35%。中银香港(控股)的财务实力及双 A 级信用评级，可媲美不少大型全球托管银行，其最新信评如下(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穆迪投资服务	标准普尔	惠誉国际评级
评级展望	稳定	稳定	稳定
长期	Aa3	A+	A
短期	P-1	A-1	F1
展望	稳定	稳定	稳定

中银香港作为香港第二大银行集团，亦为三家本地发钞银行之一，拥有最庞大分行网络与广阔的客户基础。

托管服务是中银香港企业银行业务的核心产品之一，目前为超过六十万企业及工商客户提供一站式的证券托管服务。对于服务国内企业及机构性客户(包括各类 QDII 及其各类产品等)，亦素有经验，于行业处于领先地位，包括于 2006 年被委任为国内首只银行类 QDII 产品之境外托管行，于 2007 年被委任为国内首只券商类 QDII 集成计划之境外托管行，另于 2010 年服务市场首宗的跨境 QDII-ETF 等；至于服务境外机构客户方面亦成就显著：

在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RQFII)的领域	=>成为此类人民币产品的最大服务商
在离岸人民币 CNH 公募基金的领域	=>成为市场上首家服务商(2010 年 8 月) =>目前亦为最大的服务商
在港上市的交易所买卖基金(ETF)	=>中资发行商的最大服务商之一
在离岸私募基金的领域	=>新募长仓基金的最大服务商之一

在非上市的股权/债权投资领域

=>香港少有的服务商之一

其业务专长及全方位的配备，令中银香港成为目前本地唯一的中资全面性专业全球托管银行，亦是唯一获颁行业奖项的中资托管行：

专业杂志	所获托管奖项
	亚洲投资人杂志（Asian Investors）服务提供者奖项 - 最佳跨境托管亚洲银行（2012）
	财资杂志（The Asset）Triple A 托管专家系列奖项： - 最佳 QFII 托管行（2013） - 最佳中国区托管专家（2016） 财资杂志（The Asset）Triple A 个人领袖奖项： Fanny Wong - 香港区年度托管银行家（2014）

截至 2017 年 6 月末，中银香港(控股)的托管资产规模达 10,215.28 亿港元。

（二）托管部门人员配备

托管业务是中银香港的核心产品之一，由管理委员会成员兼副总裁袁树先生直接领导。针对国内机构客户而设的专职托管业务团队现时有二十名骨干成员，职级均为经理或以上，分别主理结算、公司行动、账务(Billing)、对账(Reconciliation)、客户服务、产品开发、营销及网管理等方面。骨干人员均来自各大跨国银行，平均具备 15 年以上的专业托管工作经验(包括本地托管及全球托管)，并操流利普通话，可说是香港最资深的托管团队。

除配备专职的客户关系经理，中银香港更特设为内地及本地客户服务的专业托管业务团队，以提供同时区、同语言的高素质服务。

除上述托管服务外，若客户需要估值、会计、投资监督等增值性服务，则由中银香港的附属公司中银国际英国保诚信托有限公司（“中银保诚”）提供。作为「强制性公积金计划管理局」认可的信托公司，中银保诚多年来均提供国际水平的估值、会计、投资监督等服务，其专职基金会计与投资监督人员达 50 多名，人员平均具备 10 年以上相关经验。

中银香港的管理层对上述服务极为重视，有关方面的人员配置及系统提升正不断

加强。另外，其它中/后台部门亦全力配合及支持托管服务的提供，力求以最高水平服务各机构性客户。

关键人员简历

黄晚仪女士

托管业务主管

黄女士于香港大学毕业，并取得英国 Heriot-Watt University 的工商管理硕士及英国特许银行公会的会士资格。黄女士从事银行业务超过二十年，大部分时间专职于托管业务，服务企业及机构性客户。效力的机构包括曾为全球最大之金融集团 - 花旗集团 - 及本地两大发钞银行 - 渣打及中银香港。参加中银香港前，黄女士为花旗集团之董事及香港区环球托管业务总监。目前黄女士专职于领导中银香港的全球托管及基金服务发展，并全力配合中国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之境外投资及理财业务之所需，且担任中银香港集团属下多家代理人公司及信托公司的企业董事。黄女士亦热心推动行业发展，包括代表中银香港继续担任「香港信托人公会」行政委员会之董事一职；自 09 年 9 月至 2015 年 6 月期间，获「香港交易所」委任作为其结算咨询小组成员；另外，黄女士目前亦是香港证监会产品咨询委员会的委员之一。

张海萍女士

托管运作主管

张女士拥有超过二十年金融行业的工作经验。加入中银香港前，张女士曾任职于所罗门美邦，纽约梅隆银行，摩根大通和道富银行。来香港工作之前，她曾在纽约和达拉斯工作。

阮美莲女士

财务主管

阮女士拥有超过二十年退休金及信托基金管理经验，管理工作包括投资估值、基金核算、投资合规监控及信托运作等。加入中银国际集团前，阮女士曾于百慕达银行任职退休金部门经理一职，以及于汇丰人寿任职会计经理，负责退休金基金会计工作。阮女士是香港会计师公会及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并持有英国列斯特大学硕士学位。

十四、费用概览

（一）申购费与赎回费

1、本基金申购费率最高不高于 1.6%，且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具体费率如下表所示：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 万元	1.6%
100 万元≤M<500 万元	1.0%
M≥500 万元	每笔 1,000 元

2、本基金赎回费率不高于 0.5%，随申请份额持有期限增加而递减。具体如下表所示：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1 年	0.5%
1 年≤N<2 年	0.3%
N≥2 年	0

注：1 年指 365 天。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其中 25%的部分归入基金财产，其余部分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等相关手续费。

（二）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因基金的开户、证券交易、证券清算交收、证券登记存管而产生的各项费用；
- （4）基金合同生效以后的信息披露费用；
-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6）《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诉讼费、追索费等根据有关法规、《基金合同》及相应协议的规定，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其他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支出金额支付，列入或摊入当期基金费用；

（7）基金的资金汇划费用；

（8）外汇兑换交易的相关费用；

（9）基金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应当缴纳的，购买或处置证券有关的任何税收、征费、关税、印花税、交易及其他税收及预扣提税（以及与前述各项有关的任何利息、罚金及费用）（简称“税收”）；

（10）代表基金投票的有关费用；

（11）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列入的其他费用。

2、基金费用的费率、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含境外投资顾问的投资顾问费。

基金管理费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按如下方法进行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1.8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当日尚未计提当日管理费及托管费的基金资产净值。非估值日的 E 为非估值日后第一个估值日的 E

基金于每个估值日计提自上一估值日（不含上一估值日）至当日（含当日）的管理费，累计至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如基金托管人委托境外资产托管人，包括向其支付的相应服务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 0.35% 年费率计提。

基金托管费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按如下方法进行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3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当日尚未计提当日管理费及托管费的基金资产净值。非估值日的 E 为非估值日后第一个估值日的 E

基金于每个估值日计提自上一估值日（不含上一估值日）至当日（含当日）的托管

费，累计至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本条第 1 款第（3）至第（11）项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列入或摊入当期基金费用。

（三）基金销售时发生的费用

本基金认购费的费率水平、计算公式、收取方式和使用方式请详见本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申购费、赎回费的费率水平、计算方式、收取方式和使用方式请详见本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不同基金间转换的转换费，相关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确定并公告。

（四）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验资费、会计师和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等费用；
-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五）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等相关费率。

调高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除非基金合同、相关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调低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 2 日在指定报刊和网站等媒介上公告，并在公告日分别报中国证监会和基金管理人主要办公场所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备案。

（六）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各个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五、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本基金直销机构为本公司设在北京的直销柜台以及网上交易平台。

（1）直销柜台

名称：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6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6层

法定代表人：许会斌

联系人：郭雅莉

电话：010-66228800

（2）网上交易

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投资等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情况及业务规则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本公司网址：www.ccbfund.cn。

2、代销机构

（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长安兴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客服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2）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法定代表人：易会满

客服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3）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法定代表人：周慕冰

客户服务电话：95599

公司网址：www.abchina.com

（4）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法定代表人：陈四清

客服电话：95566

网址：www.boc.cn

（5）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牛锡明

客服电话：95559

网址：www.95559.com.cn

（6）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建红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传真：0755-83195049

网址：www.cmbchina.com

（7）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法定代表人：洪琦

传真：010-83914283

客户服务电话：95568

公司网站：www.cmbc.com.cn

（8）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2 号

法定代表人：李民吉

客户客服电话：95577

网址：www.hxb.com.cn

（9）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 201-205 号

办公地址：天津市河东区海河东路 218 号

法定代表人：李伏安

客服电话：95541

网址：www.cbhb.com.cn

（10）深圳众禄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发展银行大厦 25 楼 I、J 单元

法定代表人：薛峰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887

网址：www.zlfund.cn, www.jjmmw.com

（11）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文一西路 1218 号 1 栋 202 室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客户服务电话：400-076-6123

网址：www.fund123.cn

（12）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 685 弄 37 号 4 号楼 449 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665

网址：www.ehowbuy.com

（13）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法定代表人：其实

客户服务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14）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022

网址：www.Licaike.com

（15）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903室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客户服务电话：400-877-3772

网址：www.5ifund.com

（16）北京晟视天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怀柔区九渡河镇黄坎村735号03室

法定代表人：蒋煜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8866

网址：www.shengshiview.com

（17）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10号五层5122室

法定代表人：梁越

客户服务电话：4007868868

网址：www.chtfund.com

（18）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 336 号 1807-5 室

法定代表人：张晶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2819

网址：www.chinapnr.com

（19）北京微动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西路 113 号景山财富中心 341

法定代表人：梁洪军

客户服务电话：400-819-6665

网址：www.buyforyou.com.cn

（20）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 360 弄 9 号 3724 室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5399

网址：www.noah-fund.com

（21）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09 单元

法定代表人：郭坚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9031

网址：www.lufunds.com

（22）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工人体育场北路甲 2 号裙房 2 层 222 单元

法定代表人：胡伟

客户服务电话：400-618-0707

网址：www.hongdianfund.com

（23）深圳富济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中洲大厦 35 层 01B、02、03、04 单位

法定代表人：刘鹏宇

客户服务电话：0755-83999913

网址：www.jinqianwo.cn

（24）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3491

法定代表人：肖雯

客户服务热线：020-89629066

网址：www.yingmi.cn

（25）奕丰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TAN YIK KUAN

客户服务热线：400-684-0500

网址：www.ifastps.com.cn

（26）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1号11层1108

法定代表人：王伟刚

客户服务热线：010-56282140

网址：www.hcjijin.com

（27）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浦东新区峨山路91弄61号10号楼12楼

法定代表人：李兴春

客户服务热线：400-921-7755

网址：www.leadbank.com.cn

（28）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4栋10层1006#

法定代表人：张彦

客户服务热线：400-166-1188

网址：www.jrj.com.cn

（29）北京唐鼎耀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9 号国际大厦 A 座 1504/1505 室。

法定代表人：张冠宇

客户服务热线：400-819-9868

网址：www.tdyhfund.com

（30）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 1 号院 6 号楼 2 单元 21 层 222507

法定代表人：钟斐斐

客户服务热线：4000-618518400-817-5666010-

网址：danjuanapp.com

（31）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 号上海国金中心办公楼二期 53 层 5312-15 单元

法定代表人：赵学军

客户服务热线：400-021-8850

网址：www.harvestwm.cn

（32）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687 号 1 幢 2 楼 268 室

法定代表人：李一梅

客户服务热线：400-817-5666

网址：www.amcfortune.com

（33）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1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延平路 135 号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客服电话：400-8888-666

网址：www.gtja.com

（3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客服电话：95558

网址：www.citics.com

（35）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 1 号楼第 20 层

法定代表人：张智河

客服电话：0532-96577

网址：www.zxwt.com.cn

（36）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徐浩明

客服电话：10108998

网址：www.ebscn.com

（37）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001，（021）962503

网址：www.htsec.com

（38）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顾伟国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8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39）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胡运钊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9

公司网址：www.95579.com

（40）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华泰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客户咨询电话：025-84579897

网址：www.htsc.com.cn

（41）中泰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客户服务热线：95538

网址：www.qlzq.com.cn

（42）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 42 号写字楼 101 室

法定代表人：杜庆平

客户服务电话：400-651-5988

网址：www.bhzq.com

（43）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 8 楼

法定代表人：杨宇翔

客服热线：400-886-6338

网址：stock.pingan.com

（44）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0 号国际信托大厦

法定代表人：何如

客户服务电话：95536

网址：www.guosen.com.cn

（45）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福田区益田路与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 A 栋 18-21 层

法定代表人：龙增来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400-600-8008

网址：www.cjis.cn

（46）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2222 号安联大厦 34 层、28 层 A02 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9 号新世界商务中心 20 层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客户服务电话：0755-82825555

网址：www.axzq.com.cn

（47）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文艺路 233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法定代表人：冯戎

客服电话：4008-000-562

网址：www.hysec.com

（48）申万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常熟路 171 号

法定代表人：丁国荣

客服电话：95523 或 400-889-5523

网址：www.sywg.com

（49）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客户服务热线：95565、400-888-8111

网址：www.newone.com.cn

（50）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法定代表人：李福春

客户服务电话：0431-96688、0431-85096733

网址：www.nesc.cn

（51）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信达金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高冠江

客服热线：400-800-8899

网址：www.cindasc.com

（52）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99号

法定代表人：兰荣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23

网址：www.xyzq.com.cn

（53）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4、16、17层

法定代表人：黄耀华

客服电话：0755-82288968

网址：www.cc168.com.cn

（54）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杭州杭大路1号黄龙世纪广场A6/7

法定代表人：吴承根

客服电话：0571-967777

网址：www.stocke.com.cn

（55）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门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56）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五四路 157 号新天地大厦 7、8 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客服热线：0591-96326

网址：www.gfzfzq.com.cn

（57）九州证券经纪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新华保险大厦 18 楼

法定代表人：林小明

客服电话：0755-33331188

网址：www.tyzq.com.cn

（58）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沙市芙蓉中路 2 段 80 号顺天国际财富中心 26 层

法定代表人：周晖

客户服务电话：0731-4403340

网址：www.cfzq.com

（59）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 23 号投资广场 18、19 楼

法定代表人：朱科敏

客服热线：400-888-8588

网址：www.longone.com.cn

（60）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西藏中路 336 号

法定代表人：郁忠民

客服电话：021-962518

网址：www.962518.com

（61）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

法定代表人：林治海

客户服务电话：020-95575

网址：www.gf.com.cn

（62）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中河南路 11 号万凯商务楼 A 座

法定代表人：刘军

客服电话：0571-96598

网址：www.bigsun.com.cn

（63）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合肥市寿春路 179 号

法定代表人：凤良志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777

网址：www.gyzq.com.cn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7 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 16 层

法定代表人：许会斌

联系人：郑文广

电话：010-66228888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12 层

负责人：王丽

联系人：徐建军

电话：010-66575888

传真：010-010-65232181

经办律师：徐建军、李晓明

四、审计基金资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507 单元 01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企业天地 2 号楼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丹

联系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联系人：沈兆杰

经办注册会计师：许康玮、陈熹

十六、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 1、更新了“第四部分：基金投资（十四）基金的投资组合”。
- 2、更新了“第五部分：基金管理人”的“基金管理人概况”信息。
- 3、更新了“第十部分：基金的业绩”部分的数据。
- 4、“第十八部分：基金托管人”，更新了托管人的相关信息。
- 5、“第二十部分：相关服务机构”，更新了代销机构及注册登记机构的相关信息；
- 6、“第二十四部分：其他应披露事项”，增加了本次更新招募书时段内涉及本基金以及基金管理人的相关临时公告事项。

上述内容仅为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投资人欲查询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正文，可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ccbfund.cn。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二日